

新闻公告

News & Bulletin

[首页](#) > [通知公告](#) > [正文](#)



关于2024级普通本科生转专业报名的通知

25-06-18 14:12:15 浏览: 12282

分享到:

相关学院及2024级普通本科生:

根据《山东财经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试行）》（政教〔2018〕7号）文件规定，现启动2024级本科生转专业报名工作，具体通知如下：

一、报名资格条件

- （一）报名范围：面向2024级在籍在校普通本科学生。
- （二）学生有下列情形之一，不得报名：

- 1.通过特殊类型（包括保送生、综合评价招生、艺术类、体育类、高水平运动员、定向生、预科生及内地高中班等）招生计划录取的；
- 2.国家有相关规定或者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的；
- 3.处于休学、保留学籍期间的；
- 4.未解除纪律处分的；
- 5.欠缴学费的；
- 6.其他不适合转专业的情形。

二、报名时间及方式

（一）本次转专业学生报名时间自6月24日8：30分至7月7日23：59分结束，错过时间不再补报。

（二）拟转专业学生需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报名，逾期没有网上报名的学生视为放弃转专业资格。网上报名需登陆强智教务系统进行，详细步骤见附件1。

（三）转专业报名学生可以同时选择填报二个志愿专业。

特别强调：网上报名时各专业没有设置学年成绩要求等具体报名条件，学生在填报转专业志愿前需要了解“2024级各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具体见附件2）中的报名条件和对自身的学习水平进行预估计，避免后期学院审核不通过。因不符合学院报名条件而审核不通过的志愿视为无效志愿。

三、报名确认审核

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转专业网上报名结束后，本人填报志愿一律不得修改。学生务必按照学院后期的通知要求向所报学院分别提交本人转专业申请表（具体见学院网站），申请表由转出学院和转入学院审核，学院领导审核并手签意见后加盖学院公章。申请表内容填写要求真实，造假者取消转专业资格，逾期未提交者视为放弃转专业资格。

教务处

2025年6月18日

附件【附件2：2024级各学院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rar】已下载5962次

上一篇： 关于组织2024-2025学年第二学期开课

下一篇： 关于2025届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补

课程补考报名的通知

充通知

关于

首 页

校园电话

联系

电话：0531-88596150

地址：燕山校区办公楼526室

校内站点导航

友情链接

校园地图

文件交换